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并增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非独立董事孙来华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孙来华先生原任职期限为2024年5月10日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任后孙来华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在选举新任董事长之前由公司董事王永刚先生代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及主持股东大会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孙来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目前，孙来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孙来华先生已严格遵守在任职公司董事、高管期间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二、关于公司增补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为完善公司治理，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及决策合法有效，经公司控股股东潍坊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拟增补刘子传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简历附后)。

非独立董事任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刘子传先生个人简历

刘子传先生：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环境工程专业工学硕士、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工学博士。山东省国资监管系统先进个人、山东省人力资源服务领军人才。2019年10月至2024年3月任潍坊市人力资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12月至2025年2月任潍坊市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2月至今任潍坊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刘子传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子传先生保证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